9.4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/（单位名称）的/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 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 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\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 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河南有色地质矿产集团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11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 业可不填报。